

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運輸業保險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運輸業界投購汽車保險

引言

本文件載述香港汽車保險市場的概況，以及就運輸業所關注的事宜提供更多資料，並就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聯席會議上提出的意見作出回應。

背景資料

2. 保險業務是按風險評估而定價的行業。保險公司根據承保之風險，主要是意外率及索償金額來釐定保費率。因此，保費率反映保險公司所需承擔的風險，而承保業績則主要受索償宗數及金額影響。保單則是保險公司與投保人之間的合約，當中的條款訂定保障範圍、不保事項、保費及索償條件等。

3. 香港的保險市場十分開放，保險公司只要能夠符合《保險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41 章）所訂的審慎監管要求，即可自由加入汽車保險市場，並無任何障礙。目前，有 60 家保險公司經營香港的汽車保險業務，其中最少 12 家為約 18 000 輛的士及 4 000 輛公共小巴提供保險服務。各家保險公司會因應市場狀況及其本身的承保方針決定承保不同類型汽車保險業務。市場上較少保險公司經營的士及公共小巴保險主要是由於的士及公共小巴保險業界近年持續錄得虧損及經營這些保險需要更專門的知識和經驗。保險公司的保費水平應透過自由市場調節而決定。事實上，保險公司條例第 26(3A)條亦規定，保監處不能干預保險公司的保費率或保單條款。

4. 的士及公共小巴保險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巨額索償支出，這兩類保險業務自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起持續出現承保虧損，此情況直至二零一零年才開始有所改善。的士及

公共小巴的保費率上升(主要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是由於保險業錄得龐大承保虧損，因而有需要把保費率調整至較合理和可持續的水平。有關意外率及承保業績的統計數字，分別撮列於附件 1 及附件 2。

5. 二零零九年年初，一家的士承保商因出現資不抵債的情況而被清盤，顯示保費不可能長期處於不足以支付賠償的水平，否則最終將可導致保險公司資不抵債。有見及此，經營相同業務的其他保險公司認為有需要收緊承保要求及提高保費率。

有關巨額索償的問題

6. 近年汽車保險業務出現虧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巨額索償支出，當中除了意外數字及法庭判決的賠償額均持續高企外，亦可能涉及詐騙、誇大賠償和包攬訴訟等非法活動。運輸及保險業界均認為，由第三者蓄意引致有人受傷這類編造的事故，以及嚴重失實陳述或誇大傷勢的情況，間有發生。而解決這問題的方法是打擊此等非法活動。

有關無索償折扣

7. 為鼓勵良好的駕駛態度，保險公司一般會在續保時提供無索償折扣。視乎車輛的類別，一般商業汽車的無索償折扣，可高達保費的 30%。但如投保人曾作出索償，無索償折扣會因應遞減。

8. 無索償折扣並非無過失折扣，只在「沒有索償」的情況才可享用。因此，有關折扣一般只能在沒有索償或能夠成功追討全部／大部分賠償的情況下才會不受影響。

9. 為優化並劃一市場上對無索償折扣的處理方法，汽車承保商在去年十一月達成《恢復的士及公共小巴的無索償紀錄折扣優惠市場共識》。該共識訂明在甚麼情況下，承保商會恢復折扣優惠。一般而言，如受保人／受保司機在交通意外中沒有犯錯，而承保商能成功向第三者追回賠償；又或受保人決定放棄根據保單對該宗意外的索償權利並簽署撤回索償聲明書，折扣優惠將可恢復。

有關即時匯報及不得私下和解的規定

10. 一般汽車保單載有條款，規定被保人於交通意外後必須及時向保險公司匯報，使保險公司能即時派遣專業的理賠人員對該意外展開調查，評估責任、傷勢及損毀情況，減少損失。此外，一般汽車保單有條款規定被保人在未取得保險公司同意前不可與交通意外涉案的另一方作私下和解。如違反以上保單之規定，保險公司有權拒絕其索償。香港保險業聯會（"保聯"）已就有關事項印製了一份名為《發生交通意外後，應如何處理？》的單張，為投保人／駕駛人士提供指引。如有疑問，被保人應向其保險公司查詢。

其他保單條文

(a) 醉駕／藥駕

11. 保聯曾徵詢法律意見，釐清醉駕／藥駕司機可能導致的士／公共小巴車主須負上的潛在法律責任。簡單來說，假如的士／公共小巴車主只把車輛租予司機，以供司機進行其本身的業務，則車主一般毋須為司機的醉駕或藥駕行為負上法律責任，因而毋須承擔由此引致的任何第三者索償。但假若司機是車主的僱員，則後者須負上前者的駕駛行為的法律責任。

(b) 八號（或以上）的烈風或暴風訊號

12. 一般的汽車標準保單（包括商用汽車保單）並無條款訂明，於懸掛八號（或以上）的烈風或暴風訊號的情況下，停止保障在道路上行走的汽車。然而，不論是否懸掛八號（或以上）的烈風或暴風訊號，被保人在保單保障期內，均須遵守汽車保單內的「受保人應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防止被保汽車損毀」條款。如果保險公司認為受保人沒有採取一切合理步驟，防止被保汽車遭受損毀，則有權不予賠償。

(c) 保單中文譯本

13. 保聯發出各種的汽車標準保單均備有中文譯本，有關的保單中英文版本亦已上載於保聯網站（www.hkfi.org.hk）。

結語

14. 儘管運輸及保險界已實施不少措施以減低意外率及索償金額，但兩個業界均認為，保險詐騙情況嚴重，導致巨額賠償。因此，政府各有關政策局及部門須與業界攜手合作，打擊保險詐騙及包攬訴訟等非法活動，冀能減低有關的保險申索，從而使保費率有下調的空間。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保險業監理處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涉及意外的私家車、的士、公共小巴及貨車數字

機動車輛種類		年份			
		2007	2008	2009	2010
私家車	涉及意外車數	6,450	5,927	6,085	6,255
	領牌車輛數量(年中)	363,689	379,399	385,675	402,490
	全年車輛行駛公里(百萬公里)	4,442	4,453	4,537	4,665
	涉及意外率：				
	每千領牌車輛計	17.7	15.6	15.8	15.5
每百萬車輛行駛公里計	1.45	1.33	1.34	1.34	
的士	涉及意外車數	4,004	3,926	3,801	4,053
	領牌車輛數量(年中)	18,045	18,084	18,126	18,129
	全年車輛行駛公里(百萬公里)	2,102	2,135	2,130	2,200
	涉及意外率：				
	每千領牌車輛計	221.9	217.1	209.7	223.6
每百萬車輛行駛公里計	1.91	1.84	1.78	1.84	
公共小巴	涉及意外車數	1,173	1,080	1,110	1,146
	領牌車輛數量(年中)	4,349	4,346	4,349	4,346
	全年車輛行駛公里(百萬公里)	387	380	377	364
	涉及意外率：				
	每千領牌車輛計	269.7	248.5	255.2	263.7
每百萬車輛行駛公里計	3.03	2.84	2.94	3.15	
貨車 註 1	涉及意外車數	4,033	3,851	3,434	3,757
	領牌車輛數量(年中)	111,022	110,321	107,202	109,089
	全年車輛行駛公里(百萬公里)	3,719	3,678	3,447	3,534
	涉及意外率：				
	每千領牌車輛計	36.3	34.9	32.0	34.4
每百萬車輛行駛公里計	1.08	1.05	1.00	1.06	

來源：運輸署道路交通意外統計數字(表 3.1)

(http://www.td.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4387/09fig3.1c.pdf)

註 1：涉及貨車的數字是根據運輸署道路交通意外統計數字中有關輕型貨車和中型及重型貨車的數字之總和。

私家車、的士、公共小巴及貨車及拖拉機保險業務承保業績

年份 (千港元)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u>私家車</u>					
毛保費	1,403,092	1,417,667	1,510,411	1,466,003	1,550,933
已償付申索毛額	624,468	664,649	802,169	758,272	693,023
承保利潤／(虧損)	211,384	80,387	(35,587)	(13,877)	63,231
<u>的士</u>					
毛保費	147,485	129,018	153,886	209,303	314,327
已償付申索毛額	119,030	120,576	147,321	129,811 ^{註 1}	107,741 ^{註 1}
承保利潤／(虧損)	(4,025)	(30,677)	(50,882)	(25,940) ^{註 1}	17,252 ^{註 1}
<u>公共小巴</u>					
毛保費	96,993	94,819	90,557	135,001	169,571
已償付申索毛額	68,269	80,774	95,787	97,694	86,801
承保利潤／(虧損)	(9,379)	(21,142)	(12,924)	(3,824)	30,813
<u>貨車及拖拉機</u>					
毛保費	660,520	636,264	675,753	641,992	666,242
已償付申索毛額	389,517	501,876	534,037	476,479 ^{註 1}	372,717 ^{註 1}
承保利潤／(虧損)	(22,767)	(64,247)	(140,776)	(15,867) ^{註 1}	12,389 ^{註 1}

註 1：星輝保險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初被頒令臨時清盤。向該保險公司提出的大部分保險申索，關乎汽車第三者人身傷亡及汽車第三者財物損毀，這些申索已由香港汽車保險局管理的無償債能力基金接手處理。在此情況下，該保險公司的索償數據自二零零九年第二季起並不包含於有關統計數字內。